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招商引资服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三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 2025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 2025 年  
度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 八、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三、机关（机构）运行经费

十四、本级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  
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五、本级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预  
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机构设置情况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是正科级事业单位，独立编制机构1个，独立核算机构1个。

##### （二）部门职责

1、负责统筹协调、归口管理全区对外开放、对外贸易、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外商投资管理等工作。

2、负责全区涉及世界贸易组织相关事务；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负责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管理工作。

3、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高新区（示范区）有关对外开放、招商引资、外商投资、对外贸易、投资促进和经济合作等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负责编制和拟订全区对外开放、招商引资、外商投资、对外贸易、投资促进和经济合作的中长期规划、实施办法、投资促进政策和年度目标计划并组织实施。

4、负责整体推介、路演等活动；负责牵头组织策划高新区（示范区）大型招商引资活动方案，负责全区招商引资活动的联络、协调、服务工作；承办国内经济合作代表团来访的联络、协

调和接待工作，参与国外及港、澳、台经济合作代表团来访的联络、协调和接待工作，组织全区有关部门和企业参加洽谈等有关工作。

5、负责招商引资项目信息库的建立、维护和管理；负责招商引资及经济协作项目的收集、整理、筛选、编印和信息发布；牵头负责高新区（示范区）投资项目参与重要招商引资项目的评审、准入、选址、流转工作，组织并参加重要招商引资项目洽谈，为企业招商引资和外商投资提供咨询服务，督促重大招商引资促进和落实工作，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和编报工作。

6、负责外商（台港澳侨）投资企业设立、变更、终止事项等备案管理工作；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统筹规范对外招商引资活动；负责为外商投资企业提供相关服务；会同有关部门抓好投资环境治理工作。

7、完成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预算单位构成**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2025年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 2025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收入总计1186.26万元，支出总计1186.2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89.45万元，增长19.01%。主要原因：招商引资专项经费增加。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收入合计1186.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86.2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支出合计1186.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5.59万元，占18.17%；项目支出970.67万元，占81.8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186.26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189.45万元，增长19.01%，主要原因：招商引资专项经费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186.26万元。其中支

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81.36万元，占65.87%；教育支出0.40万元，占0.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15万元，占1.61%；卫生健康支出13.23万元，占1.1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56.87万元，占30.08%；住房保障支出15.25万元，占1.29%。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5.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9.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26.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51.3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4.89万元，上升93.92%，主要原因：2025年我单位增加平台招商专项，全部列为公务接待费。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49万元。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较上年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没有购置公务车辆的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9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公务用车平台车辆使用费，比上年减少0.01万元，较上年下降6.67%，主要原因：我单位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尽量缩减使用公车费用。

（三）公务接待费49.9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来客商，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4.9万元，上升99.60%，主要原因2025年我单位增加平台招商专项，全部列为公务接待费。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9.88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5.37万元，下降43.93%，主要原因：公务接待费列入项目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5年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部门整体投入管理、产出、效益指标及各项目预期完成的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情况。2025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186.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5.59万元；项目支出970.67万元，涉及项目14个。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期末，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固定资产总额35.39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0万元，车辆21.85万元，办公设备13.54万元，专用设备0万元，其他资产0万元。车辆共有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法执勤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共0万元；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 （六）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5年我部门按照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机关（机构）正常

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招商引资专项：主要用于外出洽谈对接项目时的差旅费、开展招商引资活动时的会议费、兑现招商引资项目优惠政策资金等。

附件：2025年度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表